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全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保荐机构”或“民生证券”）作为广东全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通教育”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的要求，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委派本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以及持续督导项目组成员对全通教育的相关人员进行了现场培训。

一、培训时间及参训人员

2015 年 12 月 23 日，项目保荐代表人田勇和持续督导项目组成员左桃林在全通教育总经理办公室对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

全通教育参加本次培训的人员主要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对于部分董事、高管、中层管理人员因工作繁忙原因，未参加本次现场培训，持续督导项目组已为其提供了培训相关资料。

二、培训主要内容

考虑到保荐机构于 2014 年度对全通教育开展过首次培训，且全通教育于 2015 年开展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本次培训的内容主要包括：《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及其起草说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以及内幕交易相关的规定。本次培训过程注重结合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务讲解相关规范要求对应的法规体系。

三、培训过程及效果

民生证券对全通教育的培训得到了全通教育的积极配合，全体参训人员进行

了认真学习，深入了解了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监管规定以及公司上市后规范运作相关注意事项。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的目标，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全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_____

2015 年 12 月 25 日

田 勇

2015 年 12 月 25 日

甘小军

保荐机构：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25 日

（加盖公章）